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百部好书”扶持项目
GUANGDONG PUBLISHING

“十三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流行文艺与主流价值观

关系研究 (下卷)

蒋述卓 等 著

Study o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popular arts and core value



暨南大学出版社
JINAN UNIVERSITY PRESS



“百部好书”扶持项目
GUANGDONG PUBLISHING

“十三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流行文艺与主流价值观

关系研究

下卷

蒋述卓等 著

Study o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popular arts and core value



暨南大学出版社
JINAN UNIVERSITY PRESS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流行文艺与主流价值观关系研究: 全二册 / 蒋述卓等著. — 广州: 暨南大学出版社, 2018. 8

ISBN 978 - 7 - 5668 - 2505 - 6

I. ①流… II. ①蒋… III. ①现代文化—关系—社会主义建设—价值论—研究—中国 IV. ①I2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211227 号

流行文艺与主流价值观关系研究 (下卷)

LIUXING WENYI YU ZHULIU JIAZHIGUAN GUANXI YANJIU (XIAJUAN)

著 者: 蒋述卓 等

出 版 人: 徐义雄

策划编辑: 潘雅琴

责任编辑: 潘雅琴 崔军亚

责任校对: 刘雨婷 叶佩欣 苏 洁

责任印制: 汤慧君 周一丹

出版发行: 暨南大学出版社 (510630)

电 话: 总编室 (8620) 85221601

营销部 (8620) 85225284 85228291 85228292 (邮购)

传 真: (8620) 85221583 (办公室) 85223774 (营销部)

网 址: <http://www.jnupress.com>

排 版: 广州市天河星辰文化发展部照排中心

印 刷: 广州市快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960mm 1/16

印 张: 31.5

字 数: 446 千

版 次: 2018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8 月第 1 次

总 定 价: 128.00 元 (全二册)



(暨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总编室联系调换)

目 录

001 第六章 网络文学新形态与主流价值观建构

002 第一节 网络文学媒介形态与主流价值观

017 第二节 网络小说伦理形态与主流价值观

046 第三节 网络文学群落形态与主流价值观

059 第七章 流行动画片与主流价值观关系

061 第一节 主流价值观视域下的自由与温情

072 第二节 热血动画片的两极化价值表述

088 第三节 国产动画片与主流价值观关系的审视

103 第八章 网络游戏的表意逻辑与价值向度

105 第一节 网络游戏的艺术表征与多维价值

117 第二节 网络游戏的叙事逻辑与意义生成

132 第三节 网络游戏的价值取向与文化引领

149 第九章 综艺的魔法：娱乐化影像与主旋律表达

152 第一节 电视综艺与主流价值观的博弈

168 第二节 新媒体时代春晚与主流价值观的关系

188 第三节 反思网络综艺内容生产的三个维度

201 参考文献

223 后 记

第六章 网络文学新形态与主流价值观建构

第一节 网络文学媒介形态与主流价值观

网络文学作为一种新的文学存在方式，因其特有的网络媒介形态而与以文字印刷为主要媒介形态的传统文学区别开来，成为文学概念中新的形态内容。随着网络技术的发展，全方位、多节点、新形态的网络媒介成为现代人采集、加工、传播、接受信息的主要工具。电子书是否会代替纸质书，网络文学是否会使传统文学越来越边缘化等问题成为现代知识人头顶上的“坦塔罗斯大石”，甚至在某些新锐的未来学预言里，网络媒介有改天换地、重塑文明的通天神力。如何看待网络文学这种新的媒介形态，如何理解网络媒介所引发文学的存在方式、书写方式和评价标准的变化对人的感官模式与价值判断所产生的影响，成为研究网络文学如何成为主流价值观新的表征方式的必经之路。

一、媒介变革与文学创作价值变迁

目前，网络文学在整个文学的发展历史进程中还只是一种新现象，网络媒介在理论上大步向前的推演想象有时还会超出其自身而被打上某些科幻色彩，这同现实的网络文学实践还存在着相当大的差距。因此，与其大费周章地向充满不确定性的未来索求网络文学的新意义，不如从文学媒介自身的变革中获取对网络媒介的客观界定以及这场媒介变革可能引发的文学价值的变化。

早在网络文学与传统文学、网络媒介与文字印刷媒介发生争斗之

前，口头文学与书面文学交锋的硝烟就已经燃起。探究这场媒介转化过程中的位置变化、话语重组以及价值变迁成为我们理解网络媒介融合的新特质，拆除与之相对立的传统文学这一笼统概念，从而扫清道路，将网络文学在历史变革中的媒介特质与价值属性凸显出来。

众所周知，早期文学是以口语为主要存在方式的。它需要以生物人作为传播的媒介，将文学的生产者、传播者与接受者聚集到同一时空之中，通过各种沟通对话手段在互动中共同完成意义的生成，从而确立最初的在场意识。在古希腊，一切意义都在互动交流中生产，即使是苏格拉底，也并不是意义的提供者，而是引导对话促使共同意义生成的“助产士”。这种作者与读者、文本共同在场的状态，能尽可能减少传播过程中意义的损耗、流失与误解。

语音媒介因其对时间性生物器官的依赖，在当时无法超越物理时空的限制，从而不可避免地为文字媒介所取代。当柏拉图用希腊文记录下苏格拉底的对话时，就完成了一场文字媒介对语音媒介的改造，原来现场生物人之间未知的谈话固定成书面符号人之间完整的对话，原来可不断犯错、删除、更改的流动性变成了按序排列前后一致的确定性，原来的口头文学逐步被改造后的书面文学所取代。由文字印刷媒介逐步确立起来的新表征系统、话语空间、价值标准大大地提高了表达的成本，文字这种在当时社会只有少数人才能掌握的媒介工具站稳了脚跟，从而将大众天然具有的口语媒介贬斥为一种次媒介。这种媒介等级的确立使文学内部也发生了相应的变化，乡野民间俚曲小调虽然质朴无华，自然天成，但始终无法入大雅之堂。

《诗经》文学经典地位的取得并非依靠其语音媒介，而是像孔子这样掌握了新表征系统与价值规范的先贤们用文字的方式确立起来的经典范例。那些未被选入《诗三百》的乡间俗曲也好，官宴祭祀雅乐也罢，终究只能消失在历史的尘埃里。所以事实上，像《诗经》这样的文学经典，已经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口头文学。

在人类印刷技术不断发展的过程中，我们一次又一次地目睹了语音媒介的步步后退与文字印刷媒介的步步紧逼。文字印刷所带来的不仅仅是技术上的胜利，更是一种媒介意义上的革新，准确来说它不仅革新了工具，更在深层次上“在我们的事务中引进一种新的尺度”^①，继而使我们更习惯一种线性的、有秩序的、理性的思维方式与价值倾向，而遗忘或者在某种程度上压抑了“伊安的迷狂”。当新的具有区别意义的网络媒介出现时，我们看到的不仅仅是机械的、井然有序的文字印刷媒介世界，更是包括长期被压抑、被改造的口语媒介在内的整个传统文学。

在现代社会，所有具备初步文字能力和简单终端操作能力的人——随着技术的革新这个门槛在不久的将来必将更加低——都可以在任何网络平台上自由书写，意义由单个人自由输出，一种真正意义上的多元化在网络空间中成为可能。文学自身从口语媒介一直到文字媒介时代所积累起来的一切美学意义上的形式技巧、审美趣味、体裁高低与教化意义上的思想高度、价值尺度、真实程度等都遭到挑战，成为一种可被征用的资源或者吸引读者的手段而失去了其自身在文学上的真理性。网络文学的介入使原来高低立见的固有文学秩序受到挑战。

在此之前，当我们谈到网络文学与传统文学的区别时，我们很容易习惯性地只将传统文学看成是单一的文字印刷产品，而忽略了文字印刷媒介与语音媒介之间复杂的转换关系，以及这种位置转化可能带来的传统文学与网络文学之间的互动启发。同样的错误也会发生在只是从语音媒介、文字印刷媒介、网络媒介的历史线性发展中去把握网络媒介，好像语音媒介只是一种遥远的记忆，而网络媒介是一头随着现代技术革新横空出世，而找不到根基的野兽，企图吞噬一切现有的规范秩序。

按照麦克卢汉的看法，媒介本身是“人类的延伸”。它是我们与世

① 马歇尔·麦克卢汉著，何道宽译：《理解媒介——论人的延伸》，北京：商务印书馆2000年版，第33页。

界、他人，甚至自我相联系的介质。当我们所依赖的媒介发生变化时，我们对世界的看法乃至对自我主体身份的认知也会发生偏移。“任何媒介或技术的‘信息’，是由它引入的人间事物的尺度变化、速度变化和模式变化。”^①事实上，网络媒介的“信息”恰恰不体现在它与旧有媒介的差异当中，而体现在它从根本上将原来单一割裂的书写、传播与接受的工具与方式融合成一个整一的集合平台，通过将各种旧有媒介纳入自身的方式，消融其在长期的应用中所形成的媒介特性（“信息”），尤其是对文字印刷媒介，准确来说，是对一种长期占主导地位的等级秩序的摧毁，将原来的权威金字塔表征结构改造为以兴趣为核心的群落结构，从而使各种价值、意义在一个甚至比现实空间更为广阔的虚拟真实中生成，反过来又影响现实世界。

网络媒介作为一种数字媒介，以数字化的“比特”为信息符号虚拟出其他一切媒介形态，“正如网络是所有媒介的媒介一样，比特是符号的‘符号’”^②。正是由于网络媒介的开放性与包容性，它吸纳一切现有的文学手段以及文化资源，并在一种逐步磨合的互联网逻辑中促成权力的重新分配。网络文学虽然在呈现上依旧保留着文字符号，即麦克卢汉所说的“以旧的媒介为内容”，并且在可预见的相当一段时间内仍然摆脱不了这种符号束缚，但是它在利用文字印刷媒介的同时，剥离了文字媒介在与语音媒介长期争斗中所确定下来的秩序等级、表意系统乃至一整套精英价值标准，从而取消了文字符号的第一性以及由这种特性形成的书写、传播权力，使之与其他媒介处于同等的位置，共同为意义的书写、传播与接受充当介质。与此同时，语音媒介、图像媒介、动画媒介等媒介形态自然也凸显出来。随着这些在原来场域中被长期压抑的媒

^① 马歇尔·麦克卢汉著，何道宽译：《理解媒介——论人的延伸》，北京：商务印书馆2000年版，第34页。

^② 蒋述卓、李凤亮主编：《传媒时代的文学存在方式》，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100页。

介“信息”的迅速释放，原来文字印刷媒介时代筑起的传播壁垒与表征系统仓皇无措，一种低门槛的、“广场型”的众声喧哗充斥在网络空间之中。

新的媒介出现除了会打乱原有的文学秩序与价值尺度，也会在某种程度上为人类提供某些新的“信息”以及价值意义。“数字化媒介对文学的赋型，带来的不仅仅是载体的改变和文学存在方式的变化、甚至是文学内容的置换（如‘网人写网络’之类），还涉及文学体制与文学观念的变化。”^①网络文学除了由纸搬上屏幕，由单一媒介向多种媒介的变化外，还会带来文学创作价值乃至生活观念的变化。

传统精英文学对“文学真实”深信不疑，由这一范畴所引发的诸多讨论更是贯穿整个文学理论史。尤其是深受真理范式影响的西方文学界，对文学真实性的重视不亚于文学的审美性，“美属于真理的自行发生”^②。当文学无法反映（提供）真理时，文学也就不能称为文学，而沦为一种胡言乱语的迷狂。网络媒介所塑造出来的虚拟空间以其对整个入脑中枢神经的模仿一次又一次地刷新人们对真与假的认知阈值。姑且不谈如电影《黑客帝国》《盗梦空间》中的那种真假难辨的“赛博空间”是否会成为现实，也不论“事物是感觉的集合”这些唯心主义论是否站得住脚，就在现实的网络文学创作中，大量天马行空、穿越历史、快意恩仇的“主神空间”^③乐此不疲地塑造了一个又一个想象的盛宴。真实在文学中被悬置，情感的急速宣泄、想象的不断爆发、非理性的狂欢重新被提升到一个重要的位置。

网络媒介自身的设计理念决定了网络文学的大众化狂欢属性。麦克

① 欧阳友权：《网络文学的学理形态》，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8年版，第57页。

② 海德格尔著，孙周光译：《林中路》，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2年版，第69页。

③ 参看刘克敌主编：《网络文学新论》，南京：凤凰出版社2011年版，第76-84页。

卡曾言：“没人曾经设计过网络。这里没有规则，没有法律。”^① 互联网的开放性结构使得它的智慧源头来自网内的各个“节点”的不断交互与生产。知识文化在网络空间里是以分享交流的形式存在的，从而消除了印刷时代所确立起来的文学与政治制度审查。事实上，在把大众与传统精英之间划分出来的那条界限——对知识（权力）的话语垄断——在开放的网络媒介里是模糊的。“网络文学天生就享有无中心、无权威、平等的自由环境，没有门槛，没有把关人，没有等级区分，没有篇幅限制——开放的文学园地。”^② 需要指出的是，这种充满激情幻想的理想园地在进入整个权力场之后，又不得不形成关于自身新的话语逻辑与等级规则，虽然它最初的设计就是为了与之不断争斗下去。

大众在网络媒介中都获得了书写的权力，但由其他场域所积累起来的权力资源仍然能使一部分人在网络关注中脱颖而出，如那些明星“大V”们的微博网站，又比如在纸质青春文学中尝到甜头的韩寒转入博客杂文的创作；真正由网络媒介所推出的网络新人们又不得不面临着读者点击率的考验以及商业价值的考量，或是被其他场域正式收编的命运。大众成为网络媒介的背景。但与陈陈相因已久，必须等待某个灯塔式的前辈高人提携发掘的传统文学场域相比，还在形成中的网络媒介承诺每个人都有自由创作以及被看到的机会，虽然你被看到后又可能随时被后来的话语所淹没。

网络媒介还能消弭由于旧有传播媒介的局限而导致的文学活动的人为割裂。在口语媒介时代，文学是作者、读者、文本三者都在场的集体创作，而由文字记录以及后来印刷技术所造成的个人创作使得作者与作品、作者与读者割裂，文学生产与文学接受作为不同的环节确立起来。而网络媒介的传播速度之快，使读者与作者、作品虽然在空间上相隔千

^① 雪莉·贝尔吉著，赵敬松主译：《媒介与冲击：大众媒介概论》，大连：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230页。

^② 蒙星宇：《网络少君》，北京：九州出版社2011年版，第62页。

里，却可以在线上的群落交流互动，从而享受到共同创作的乐趣。这种互动交流与语音媒介时代的逻各斯在场意识虽然在空间上都强调在现场——这也是文字印刷媒介所无法做到的——二者却有着深刻的内在区别。群落创作消解了追求真理实在的金字塔结构，而将整个文学创作引向对具体人的关注，对人的兴趣、情感、灵魂的关注。文学创作的价值意义不再仅仅指向某种单一的、权威的顶峰，而是围绕着人类多样化的兴趣、多元化的生存方式形成众多自由运动着的群落。

二、网络媒介发展与文学价值的生成

近些年，网络文学的媒介发展带来的文学繁荣是以往任何一个时代都无法想象的，当然它所产生的文化垃圾数量也是前所未有的。这也督促着我们从普遍抽象的媒介变革思考中走出来，联系中国当下的网络媒介发展以及不断运动着的文学语境，继续思考这个多种文学方式并存的大文化空间中文学价值标准发生了怎样的变化。

早期的互联网技术门槛很高，书写代码转换非常复杂，当时是中国小部分留学北美的理工科学生最早接触到了互联网写作。他们积极创办电子刊物，随后不断壮大的北美互联网写作群也成为中国第一批网络文学的实践者。纵观这一时期的文学活动，它还没有脱离传统的审美经验与写作模式，大量的诗歌、随笔、小说都透露着个体的边缘心态与苦闷意识，要借写作来进行倾诉与自我表达。远离主流的文学语境，用新兴的互联网来开拓话语空间，为在物理空间中和心态上双重失落的北美学子们提供了心灵的栖居地。

随着互联网技术的成熟，中国在1994年以“.cn”的域名正式加入国际互联网，到1997年左右就已经逐步形成了大规模的在线创作与交流。“榕树下”“黄金书屋”“中文网络文学精粹”“天涯虚拟社区”等

网站相继问世。

一般在总结中国网络文学的发展时，都不得不提台湾网络写手痞子蔡的《第一次亲密接触》。这种用清新忧郁的笔调书写充满幻想、期待与梦幻的青春小说，于2000年前后风靡中国大陆，并强有力地刺激了当时内陆网络文学的创作。网络媒介跨地域的开放性又一次显露出来，与北美留学生那种单纯的网络写作相比，痞子蔡对内陆网络文学的发展产生了更深刻的影响，并直接创立了一种带有鲜明都市时尚、对生活充满小情怀和感性体悟的青春爱情系小说。几乎与此同时，邢育森、宁财神、李寻欢、安妮宝贝这些被网络文学研究者划分为中国第一代网络写手的作家^①竞相出现在读者的视野中，使网络文学真正以作家作品的形式入驻整个文学的大观念之中。

这一时期的网络文学虽然或是强调个性解放、感性体悟的生命经验，或是调侃、“无厘头”的嬉笑怒骂，与当时的精英文学有所区别，但是多多少少还是打上了传统文学的烙印，这种写作“无论在主观上还是客观上，都没有摆脱传统的文学审美经验”“早期网络写作所谓对纸媒体写作的颠覆，主要体现在传播方式、阅读方式或者表达形式方面。在文学建构上只是蹊径独辟而并未另起炉灶”。^②直到2004年以后，网络上大规模出现的穿越、玄幻、网游等网络小说才是我们现在通常所指称的网络文学主干。这类网络小说在书写方式、文学价值、审美趣味、评价标准等方面都与传统的书面文学截然不同，从而彰显了自身，在权力场中获得新的位置。

长期身处书面文学秩序下的作家对笔和纸这两种书写工具有着深厚的情感。这种如同雕刻者雕刻、制衣者裁缝一样带有明显器具经验的书写方式使得作家在下笔时有一种“每一个字落在新的稿纸上，就应该像

① 欧阳友权主编：《网络文学发展史——汉语网络文学调查纪实》，北京：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2008年版，第39页。

② 马季：《网络文学透视与备忘》，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29页。

钉子钉在铁板上”^①的使命感，仿佛嘴里说出的语言永远比不上用笔写在纸上的文字那般清晰明确且井然有序。然而，使用键盘输入的网络写手们却运用着一种近似于说话的书写方式，就像波斯特所说的：“荧光灯—客体与书写者—主体合二为一，成为对整体性进行的令人不安的模拟。”^②这种无须面对写作过程中工具阻碍问题的书写方式使得长篇小说的创作一下子变得轻松起来。

网络媒介的数字虚拟像语音媒介一样剥离了具有鲜明“痕迹”的纸笔书写，将文学的精神性凸显了出来。网络小说最常见的载体是txt格式的电子书。txt格式是一种文本信息，即文字信息。与纸质书相比，它没有了由印刷媒介所带来的物质外壳，只保留了内容层面；由数字虚拟的文字与充满油墨书香的印刷文字相比，其物质性如同语音那般被遮掩了起来。另外，在网络媒介中，txt格式的电子书可以最直接地被转换成语音媒介的有声书。一本txt格式的网络小说，既可以在屏幕上当作文字阅读，也可以加入有声软件聆听。这种跨媒介的阅读体验正是网络媒介融合性的表现。

在起点中文网站上，百万字以上的txt格式的长篇小说比比皆是，有的甚至还在连载中，大有生命不息、故事不止的势头。这样粗放型的写作方式也带来了某些隐忧，就拿网络玄幻小说的扛鼎之作《诛仙》来说，单靠一腔才情，故事到了后面难免错漏百出，虎头蛇尾。玄幻的网络小说常常就是只靠着网络写手个人天马行空的想象力去构建一个新世界、各个人物角色与故事情节，所以在写作上很不稳定。有时候状态好一天写上万字，状态不好几天写几千字，更有甚者直接“弃坑”，换个故事重新开始；即使拼命坚持下来，也不过是不断重复的“魔高一尺

^① 路遥：《路遥全集：早晨从中午开始》，广州：广州出版社、西安：太白文艺出版社2000年版，第57页。

^② 马克·波斯特著，范静哗译：《信息方式：后结构主义与社会语境》，北京：商务印书馆2000年版，第151页。

道高一丈”模式，主人公所向披靡，对手也一个比一个高强，死了一个强的，再来一个更强的，人间之外还有天界，天界之外还有其他界，不断推下去，直到作者才思枯竭，或者读者审美疲劳为止。

与传统文学的层层把关相比，这种鸿篇巨制的创作模式往往给人一种错觉，写作的主体像创世神一样“指点江山，激扬文字”，可以自由地创造一个世界。再联系网络媒介自由、开放、包容的媒介特质时，我们难免会希望文学的自由之花能在这片纯洁的土地上唯美绽放。但现实的网络空间并不像网络媒介那样天然地开放与包容，其他权力场的权力资源在网络空间中依然惯性存在着，尤其是消费时代的商业价值，如同人文价值在传统文学领域中一样牢牢地攀附这一新生的文学力量。马季也认为：“由于网络文学出现在我国市场经济的发展期，不可避免地打上了市场经济的深刻烙印，价值取向的市场化成为它与生俱来的特性。”^①商业价值的介入让原本单纯的业余创作进入某种职业化状态，在点燃了网络写手的创作热情的同时对作品的写作技巧以及评价标准都提出了新的要求。

一直以来，文学观念的演化，或是源自其内部某个文学要素的升降，或是某种外力的强行介入。艾布拉姆斯所区分的文学四要素——世界、作者、作品、读者，就曾为西方学界构建出一系列由模仿论到接受美学不断渐变的文学批评标准与文学理论演化史。随之而来的是在不同标准下对文学自身的认识以及文学价值的重新厘清。读者在传统文学的价值演变中是最后被重视的，这一曾经在遥远的语音媒介时代作为意义的共同生产者，在印刷文字时代成为意义的接收者的存在此时滑落到文学生产链条的末端。在当代消费文化与网络媒介的大众化语境下，读者作为消费的主体在文学生产中的地位越来越高。

较为成熟的传统文学场在长期的争斗中会建立起自身的合法性原

^① 马季：《网络文学透视与备忘》，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82页。

则，“与市场建立了关系，市场无名的制约可以在他们之间创造出前所未有的差异，这些关系无疑左右着他们对既可爱又可鄙的‘大众’形成的情绪矛盾的表象”^①。这种对大众读者的矛盾情绪来自高度自主场域的自身精英逻辑，但与此同时，高度发达的市场介入之后，大众读者地位的上升，使得商业价值在文学场域中的地位逐步升高，作家不得不考虑读者的阅读和喜好。网络文学自身也面临着类似的矛盾境地：一方面，它因拒绝壁垒重重的传统文学而凸显了自己的位置，继而试图允诺一种更为开放与自由的写作方式；另一方面，商业价值的积极介入，加上媒介延伸之后的感知麻木，读者的点击率成为写作的直接评判者而取代了抽象的标准规则，点击数量的多少似乎直接决定了写作的成功与否。

网络文学的好坏不受限于传统文学的价值标准，而是要在一个充斥着电影、音乐、图像、文学的网络世界中受到关注，“点击率几乎决定了一部文学作品的好坏”^②。各大文学网站相继推出各种排行榜，既有按时间要素排的当天、当周、当月点击率排行榜，也会结合性别与阅读习惯列出榜单，如起点中文网的“女生热榜”。这种一人一票把制定作品标准的权力下放到读者手中的评价方式，在传统文学中是难以想象的，同时也引发了某些人的担忧，如果大众的审美趣味不高，选出的都是些粗俗不堪、价值扭曲的文学该如何是好？这种杞人忧天的设想先天把一部分人看作是无知的大众而将自己划出，好像自己高人一等，或者是习惯性把网络世界看成传统文学场域金字塔式的权力结构而忽视由网络媒介所建构起来的以兴趣为中心的群落结构。事实上，网络媒介正是以开放的结构，将一切文学资源纳入自身，“使文化资源的稀缺走向非

① 皮埃尔·布尔迪厄著，刘晖译：《艺术的法则——文学场的生成与结构》，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11年版，第14页。

② 刘克敌主编：《网络文学新论》，南京：凤凰出版社2011年版，第181页。